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96

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北碚区梨园村 72 号土地收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局拟收储公司子公司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位于北碚区梨园村 72 号土地使用权。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召开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北碚区梨园村 72 号土地收储的议案》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重庆市北碚区总体规划，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局将对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汽车”）位于北碚区梨园村 72 号依法进行收储，收储后作为政府储备用地。双方拟就相关事宜签订拆迁补偿协议书。力帆汽车将在土地及地上物达到交付标准后移交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局，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局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力帆汽车货币补偿。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补偿协议书及相关文件。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本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由董事会批准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对方为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局，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项下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于力帆汽车土地收储事项的交易对方为土地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局。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大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力帆汽车此次拟被收储的地块位于北碚区梨园村72号，具体范围为：东至专汽厂职工医院，南至新星路，西至北碚区实验小学，北至西南大学。土地证载面积87040.3平方米，房屋证载面积60794.55平方米，共涉及房地产权证19个。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金额

本次交易按平等、自愿、有偿原则，经协商拟签订协议，补偿金总额约4亿元，上述货币补偿金为被征收房屋、土地、构附筑物等一次性货币补偿费（含提前签约奖励费、货币补偿补助费等全部费用）。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交易是根据重庆市北碚区规划建设进行，力帆汽车北碚区梨园村72号的厂房主要是力帆牌客车生产所用，生产业务早已全部转移至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12号。本次力帆汽车北碚区梨园村72号土地收储事项对力帆汽车生产经营、员工工作和生活没有影响。力帆汽车北碚区梨园村72号土地收储预计将获得的补偿款约4亿元，公司将按相关会计准则进行处理，预计将增加公司的税前利润约2.5亿元（最终以审计数据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